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蔡青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0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N52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506871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JT7QCU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該校）辦理
「114學年度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工作計畫」，訂於
115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舉辦「2026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
導團年度研討會」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
記（課務排代）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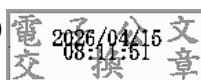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10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5003745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報名至115年5月18日（星期一）止，另本次研
討會將以實體及線上兩種方式併行辦理，報名及相關資訊
請詳參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本研討會業經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審核通過採計全程
研習時數6小時，課程代碼：5536396。
- 四、聯絡資訊：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工作計畫李助理，聯
絡電話：(02)77493276，電子信箱：cate@ntnu.edu.tw。



五、隨文檢附研討會海報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自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泰山區泰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信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後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